### 转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-2024年福建省促进海洋与渔业产业

###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-2024年福建省促进海洋与渔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》转发你们，请按要求组织申报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1. 申报材料含推荐函、项目汇总表、项目申报材料等（汇总表、申请书格式详见《通知》中的附件2、3）；相关材料一式四份，统一用A4纸打印和复印，装订后报送至科技处（社科处）。所有材料电子版（与纸质材料保持一致）要刻录成光盘随纸质推荐材料报送。此外，各二级学院还需同步报送本学院“十四五”以来海洋与渔业领域科技创新工作情况报告。
2. 因两个年度的项目将一并评审，无法保证专家评审时是否会在两个年度中做平衡。鉴于两个年度项目的实施起始时间仅隔1个月，为便于后续立项，建议在推荐报告或项目汇总表中，除了区分申报年度外，也请视情注明可接受年度调剂层面的意见。
3. 时间安排：11月5日提交申报汇总清单，11月10日提交申报材料完整版。

联系人：徐燕英

科技处（社科处）

2023年11月2日